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大康农业 公告编号:2019-070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对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报的问询函》之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康农业”或“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半年报问询函【2019】第5号)(以下简称为“问询函”),公司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现回复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73,753万元,同比下降1.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3,238万元,同比增长32.7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3,263万元,同比增长129.15%。公司报告期内实现盈利主要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实现收益9,574万元,通过递延所得税费用调整实现收益7,099万元。请补充说明以下内容:

(1)你公司2016年至2018年分别实现扣非后净利润-4,119万元、-21,624万元、-83,150万元。请结合行业状况、营业收入与成本、期间费用、非经常性损益等,详细说明报告期内,你公司营业收入同比略有下降,但净利润与扣非后净利润大幅增长,且扣非后净利润由亏转盈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1)2019年半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其变动趋势分析

2016-2019年半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其变动趋势分析如下表所述: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农林牧渔业	649,407.52	96.39	1,224,267.03	91.40	796,544.99	64.35	247,508.12	39.77
蛋白质贸易	-	-	71,703.95	5.35	402,181.95	32.49	355,432.75	57.11
畜牧养殖业	11,006.16	1.63	21,161.89	1.58	14,115.27	1.14	11,323.60	1.82
农副食品加工	-	-	-	-	-	-	7,302.52	1.17
食品贸易	13,339.76	1.98	21,976.55	1.64	24,423.04	1.97	-	-
其他	-	-	372.62	0.03	533.74	0.04	749.37	0.12
合计	673,753.45	100.00	1,339,482.05	100.00	1,237,798.98	100.00	622,316.36	100.00

2019年半年度营业收入673,753.45万元,相比2018年同期下降1.94%,主要原因是:①巴西子公司Fiagril减少了低毛利农产品的销售规模;此外,巴西政府延迟颁布生物柴油强制混合比例从10%提升到11%的政策,导致生物柴油的市场价格和销量都有所下跌;②纽仕兰(上海)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纽仕兰乳业”)进行战略转型,不再自主经营“纽仕兰”品牌进口乳品业务。由此导致2019年半年度收入较2018年同期略有下降。

2)2019年半年度公司毛利构成分析

2019年半年度和2018年半年度,公司各项业务的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农林牧渔业	50,797.72	89.67	35,354.95	82.32
蛋白质贸易	-	-	48.09	0.11
畜牧养殖业	3,097.04	5.47	5,602.01	13.04
食品贸易	2,751.75	4.86	1,941.32	4.52
合计	56,646.51	100.00	42,946.37	100.00

(1)农林牧渔业务

2019年半年度,公司农林牧渔业务毛利为50,797.72万元,较2018年同期上升15,442.77万元,同比上升43.68%,上升原因为报告期内巴西子公司Bela销售规模增加。

(2)蛋白质贸易业务

纽仕兰乳业进行战略转型,2019年不再自主经营“纽仕兰”品牌进口乳品业务,蛋白质贸易未产生收入和利润。

(3)畜牧养殖业务

2019年半年度,公司畜牧养殖业毛利为3,097.04万元,较2018年同期减少2,504.98万元,同比下降44.72%。畜牧养殖业包括肉羊和原奶销售,本报告期毛利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方面是肉羊销售较上年同期增长导致毛利增加449万元;另一方面,由于新西兰子公司今年上半年遇到严重的干旱,导致原奶减产,毛利较上年同期下降3,015万元。

(4)食品贸易业务

2019年半年度,公司食品贸易业务毛利为2,751.75万元,较2018年同期上升810.43万元,同比上升41.75%,上升原因为2019年上半年营业收入较2018年同期增加,而毛利率与去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2019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增加了新的销售渠道以及加大了新产品的推广力度。

2016-2018年度公司各项业务的毛利情况详见《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的问询函>之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3)2016-2019年半年度公司期间费用构成分析

2016-2019年半年度,公司期间费用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销售费用	24,256.06	3.60	45,724.54	3.41	36,739.97	2.97	12,266.07	1.97
管理费用	31,921.42	4.74	65,700.80	4.90	30,816.19	2.49	21,315.18	3.43
财务费用	6,277.98	0.93	35,934.63	2.68	28,833.23	2.33	6,995.29	1.12
合计	62,455.45	9.27	147,359.97	10.99	96,389.39	7.79	40,576.54	6.52

(1)销售费用

2019年半年度,公司销售费用为24,256.06万元,较2018年同期增加3,485.17万元,同比上升16.78%,主要原因是巴西运输行业公路运输费单价上涨导致公司运输成本增加所致。

(2)管理费用

2019年半年度,公司管理费用为31,921.42万元,较2018年同期减少571.04万元,同比下降1.76%,基本保持稳定。

(3)财务费用

2019年半年度,公司财务费用为6,277.98万元,较2018年同期减少30,422.83万元,同比下降82.89%,主要原因系2018年雷亚尔兑美元汇率大幅贬值,导致2018年半年度产生2,13亿元汇兑损失,而2019年半年度雷亚尔兑美元汇率波动幅度较小,雷亚尔兑美元产生的汇兑损失较小;另外,大康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康国际”)记账本位币为美元,其所持有的人民币往来款产生的汇兑收益。

2016-2018年各年期间费用变动情况详见《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的问询函>之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4)2016-2019年半年度公司净利润变动的主要原因分析

2019年半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18年同期增加799万元,主要原因系本期财务费用减少以及ICMS税收优惠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导致当期所得税费用减少。

2016-2018年各年净利润变动情况详见《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的问询函>之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5)2016-2019年半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变动原因分析

2016年至2019年半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11,741.78万元和24,001.32万元、14,629.29万元和-25.39万元,本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大幅下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74.46	-437.46	19,864.51	-452.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11	144.36	539.86	265.3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4,367.43	11,425.39	-
债务重组损益	-	1,485.89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0.00	-	-2,006.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69.78	23,150.62	-20,222.78	17,873.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8.91	448.86	1,294.16	-656.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87.83	8,058.18	-4,826.55	2,378.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34.90	6,472.24	-6,273.63	903.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5.39	14,629.29	24,001.32	11,741.78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19年上半年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为-1,374.46万元,较2018年增加937万元,主要是因为新西兰子公司今年上半年遇到了严重的干旱,导致奶牛的主要饲料草大量减少,考虑到成本效益原则,公司处置了生产效率较低的生物资产奶牛而产生损失。上年同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为1,549万元,主要是巴西子公司Fiagril由于业务调整,将效率较低的土地、仓库及车辆等非流动资产进行出售而产生收益。

(2)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本报告期发生额为3,669.7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5,910.57万元,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方面是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商品远期合约、外汇远期合约和外汇掉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3,694.92万元,另一方面,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商品远期合约、外汇远期合约和外汇掉期合约交割产生的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4,022.91万元,其他如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等较上年同期增加1,807.26万元。

2019年半年度,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为-5,647.23万元,2018年同期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为8,375.68万元,减少14,022.91万元,同比降低167%,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商品远期合约交割产生了损失7,578万元,但去年同期商品远期合约、外汇远期合约及外汇掉期合约交割均产生了投资收益。

2016-2018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变动详见《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的问询函>之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6)2016-2019年半年度公司扣非后净利润变动情况说明

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半年度,公司扣非后的净利润分别为-4,119.46万元、-21,623.70万元、-83,149.72万元和3,263.29万元。

公司2019年半年度扣非后净利润大幅增长,且扣非后净利润由亏转盈的主要原因系:2019年半年度营业收入与以前同期相比基本保持持平,但毛利总额较以前同期增加,期间费用合计、所得税费用以及非经常性损益较以前同期下降,上述指标变化具体原因详见上文。

2016-2018年度公司扣非后净利润变动情况详见《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的问询函>之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2)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9,525万元。请详细说明衍生金融工具的类型、计算依据,将其公允价值变动产生收益计入经常性收益的合理性。

回复:

报告期内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商品远期合约	12,734.69
外汇远期合约	-2,381.40
外汇掉期合约	-393.43
原奶套期合约	-435.12
合计	9,524.75

计算依据、计入非经常性收益的合理性如下:

公司巴西子公司主要从事生产资料和大宗商品(如大豆、玉米等)的贸易业务。主要经营模式为将采购的农业生产资料(如种子、农药及化肥)以赊销的形式销售给农户,农资款以农户未来产出的大宗农产品或者现金进行结算,子公司将收到的大宗农产品进一步销售给四大粮商等企业获得现金回款。基于上述业务模式,由于巴西子公司形成获取大宗农产品的应收款(即销售生产资料时)与向粮商交付农产品存在着时间差,因此存在商品的价格风险,而大宗商品的实类一般以美元结算,因此也存在汇率风险。鉴于大宗商品价格的波动,巴西子公司会通过和农户及粮商签订固定美元价格的合同来规避价格风险和汇率风险,因此形成了三类商品远期合同:

第一类是与农户赊其购买的农用生产资料如种子、化肥等所形成的应收款,以未来将收获的固定数量的农产品进行结算;

第二类是与农户约定未来某一时点将以一个固定价格采购固定或非固定数量的大宗商品;

第三类是与粮商约定在未来某一时点将以一个固定价格,向其销售大豆、玉米等农产品。

同时,巴西子公司由于存在以外币结算的货物交易以及外币借款,为了防范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会和金融机构签订外汇远期合约以及外汇掉期合约,从而规避汇率及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新西兰子公司同样采取此类套期保值方式规避奶价波动风险。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第五条中金融衍生工具的定义:“衍生工具,是指属于本准则范围并同时具备下列特征的金融工具或其他合同:(一)其价值随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价格指数、费率指数、信用等级、信用指数或其他变量的变动而变动,变量为非金融变量的,该变量不应与合同的任何一方存在特定关系。(二)不要求初始净投资,或者与对市场因素变化预期有类似反应的其他合同相比,要求较少的初始净投资。(三)在未来某一日期结算。常见的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合同和期权合同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22号第八条:“对于能够以现金或其他金融工具净额结算,或者通过交换金融工具结算的买入或卖出非金融项目的合同,除了企业按照预定的购买、销售或使用要求签订并持有旨在收取或交付非金融项目的合同适用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外,企业应当将该合同视同金融工具,适用本准则。对于能够以现金或其他金融工具净额结算,或者通过交换金融工具结算的买入或卖出非金融项目的合同,即使企业按照预定的购买、销售或使用要求签订并持有旨在收取或交付非金融项目的合同,企业也可以将该合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企业只能在合同开始时做出该指定,并且必须能够通过该指定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22号第十六条:“企业应当根据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考虑到三类合同所涉及的大宗商品均属于标准产品,满足大宗商品标准化、变现较快的特点,且买购之目的系直接用于出售而非自用或进一步加工,其符合合同中的非金融项目可以方便地转换为现金的条件。且公司通过签订远期销售合同对冲远期采购合同,从中获取利润,其符合非金融项目的买卖合同可以进行净额结算的条款。综上,这些合同应视同金融工具,根据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处理。巴西子公司、新西兰子公司将其归类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公司将其计入非经常性收益具有合理性。

(3)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的金额为-7,294万元,其中ICMS税收优惠金额为-6,107万元。请说明ICMS税收优惠的具体内容及计算依据。

回复:

ICMS为巴西的货物和服务流转税,属于州税,该税种以商业发票的总额为基数,税基为产品销售价格加销售费用(如:买方承担的运费、保险费、利息等),税率分为4%-18%不等。巴西政府于2017年11月颁布了ICMS计税基础减免对应纳税所得额影响的政策。

ICMS税收优惠政策从2017年11月颁布,Bela公司在2018年申请并享受到的税收优惠已于2019年6月在年度纳税申报中得以确认。本报告期延续了以前年度的ICMS税务处理。

ICMS税收优惠的具体内容及计算依据如下:

1)ICMS第100/1997号协定-给与农产品销售的ICMS税收优惠:

第一款:对洲际出口的农产品,ICMS计税基础减少60%;

第二款:对洲内交易产品,ICMS计税基础减少30%;

第三款:授权各州和联邦区批准州内交易中相同产品也可减少ICMS计税基础或ICMS豁免。

2)ICMS 第190/2017号协定-ICMS税收优惠类型确认

2017年12月15日起执行的ICMS第190/2017号协定,目的是对非正规ICMS的税收优惠进行确认并制定规则。根据其第一条第四款规定:“全部或部分享用的税收优惠包括以下类型:

I - 豁免;

II - 减少计税基础;

……

V - 授予或假定抵免;

……”

3)巴西联邦税法第160/2017号补充法—ICMS的税收优惠是投资补贴

第10条规定:2014年5月13日颁布的第12973号法第30条第4和第5款也适用于违反“公约”规定的ICMS的奖励和税收或财政-财税收益。

4)巴西联邦法律第12973/2014号法-投资补贴不包括在确定IRPJ和CSLL的实际应纳税所得额中

第30条的第一部分规定:为刺激经济企业以及公共当局指助的建立或扩大而给予的投资补助,包括免税或减税,根据1976年12月15日第6404号法律第195-A条,只要记入利润储备金,不计入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

巴西所得税包括法人实体所得税(IRPJ)和净利润社会贡献税(CSLL),IRPJ税率为25%,和CSLL税率为9%,合计34%。

根据以上税法条款,巴西子公司对洲际出口的农产品和对洲内交易的产品而享受的税收减少额,确认为投资补贴,并在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从而减少了应纳税所得额并产生了税务亏损,公司据此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费用。

根据前述规定,2019年1-6月巴西子公司享受的ICMS税收优惠额为17,962万元,据此计算所得的投资补贴,即ICMS税收优惠确认的所得税费用为6,107万元。

(4)报告期内,公司农林牧渔业、食品贸易、畜牧养殖业、蛋白质贸易收入分别为649,408万元、13,340万元、11,006万元、0元。请分别说明上述各业务分类的主要销售产品或商品的内容、主要销售主体及销售金额。

回复:

1)农林牧渔业收入

公司报告期内农林牧渔业收入为649,408万元,其主要销售产品或商品内容、主要销售主体及销售金额如下:

销售主体	销售产品/内容	销售金额(万元)
Bela	玉米、小麦、大豆、农业生产资料	364,901
Fiagril	玉米、大豆、生物柴油、农业生产资料	171,790
上海聚连能贸易有限公司	白砂糖	55,641
其他主体	小麦、大豆、玉米、白砂糖、葵粕、农业生产资料	57,076
合计		649,408

2)食品贸易收入

公司报告期内食品贸易收入为13,340万元,其主要销售产品或商品内容、主要销售主体及销售金额如下:

销售主体	销售产品/内容	销售金额(万元)
大昌东峰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休闲食品	10,998
上海东峰惠农实业有限公司	休闲食品	2,329
其他主体	牛肉等	13
合计		13,340

3)畜牧养殖业

公司报告期内畜牧养殖业收入为11,006万元,其主要销售产品或商品内容、主要销售主体及销售金额如下:

销售主体	销售产品/内容	销售金额(万元)
Theland TAHI Farm Group Limited	原奶	5,391
安徽安欣(涡阳)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肉羊	5,554
康瑞(缅甸)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收入	61
合计		11,006

2、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5.62亿元,比年初下降32.72%。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为5.18亿元,使用受限货币资金金额为0.78亿元;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及报告期末,公司流动比率为1.14、1.14、0.91、0.86,速动比率为1.08、0.98、0.72、0.60,现金比率为0.40、0.34、0.17、0.09。请补充说明以下内容:

(1)请以列表形式说明你公司货币资金存放地点、存放银行、存放类型与金额,并结合公司业务模式、存货余额等情况,说明公司92%以上的货币资金存放在境外的原因与合理性(经营模式、业务特点),境内资金是否能够维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回复:

1)货币资金存放地点、存放银行、存放类型与金额

单位:万元

存放银行	存放地点	存放类型	金额
Banco do Brasil S/A	境外(巴西)	活期	11,524.32
Banco Itau S/A	境外(巴西)	活期	7,674.00
Banco. Daycoval S/A	境外(巴西)	活期	7,344.06
Aplica??es Financeiras de Liquidez Imediata	境外(巴西)	活期	2,983.94
Banco do Brasil S/A	境外(巴西)	活期	2,769.62
Rabobank Internacional Brasil S/A	境外(巴西)	活期	2,525.02
Banco Bocom BBM S.A.	境外(巴西)	定期	2,161.81
Banco Safra S/A	境外(巴西)	活期	1,465.82
Banco Daycoval S.A.	境外(巴西)	定期	1,423.23
Macquarie Bank Limited	境外(巴西)	活期	1,359.83
ANZ New Zealand	境外(新西兰)	活期	1,180.85
Banco do Brasil S/A LRV	境外(巴西)	活期	1,073.63
Banco ABC Brasil S. A.	境外(巴西)	活期	900.47
其他金融机构	境外(巴西)	定期	2,960.06
其他金融机构	境外(巴西)	活期	3,042.32
其他金融机构	境外(香港)	活期	826.50
其他金融机构	境外(缅甸)	活期	579.90
其他金融机构	境外(卢森堡)	活期	6.65
境外小计	-		51,802.03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瑞丽支行	境内	活期	931.73
中国建设银行瑞丽市支行	境内	活期	771.71
农行安徽亳州涡阳县支行	境内	活期	720.35
上海银行黄浦支行	境内	活期	682.03
渤海银行北京分行	境内	活期	506.62
其他金融机构	境内	活期	761.57
境内小计	-	-	4,374.01
合计	-	-	56,176.04

2)公司主要货币资金存放在境外的原因与合理性

(1)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及境外业务占比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境内	95,475.86	14.17%	100,573.31	7.51%
境外	578,277.58	85.83%	1,238,908.74	92.49%
合计	673,753.45	100.00%	1,339,482.05	100.00%

(2)境外业务的经营模式

关于巴西粮食贸易业务模式:Fiagril公司和Bela公司在巴西马托格罗索州、巴拉那州、圣保罗州从事大豆、玉米收购、销售和农药、化肥、种子、营养品等农业生产资料的经销业务。在大豆、玉米收购业务中,Fiagril公司和Bela公司作为农业生产资料经销商和粮食收购销售商只涉及流通环节,并不直接参与生产和制造。Fiagril公司和Bela公司的采购内容主要分为两个方面:一是向农业生产资料供应商采购农药、种子、化肥、营养品等生产资料;二是向当地农户收购大豆、玉米。大豆、玉米的收购方式分为预设采购、远期采购和现货采购三种模式。在销售上,Fiagril公司和Bela公司一方面在播种和成长期,将农药、种子、化肥、营养品等农业生产资料销售给农户,农户在未来确定时间以确定数量的粮食或现金支付农业生产资料款;另一方面向巴西国内外大型粮商销售大豆、玉米,大豆、玉米销售方式分为远期销售和现货销售两种模式。上述业务模式由于需要公司垫付较长期限的农资产品,需要较大的资金支持。

新西兰乳业经营模式:公司在新西兰子公司主要从事乳业业务,包括奶牛养殖和原奶生产业务。其从供应商处采购种牛冻精或种牛进行奶牛繁育,采购化肥以保持牧场土壤肥力,采购饲料以满足草料不足时奶牛的喂养需求,并采用青草散养放牧的方式饲养奶牛并生产原奶,奶牛养殖和原奶生产需要一定的资金支持。

2019年1-6月,境外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85.83%,境外子公司存货合计占公司存货的92.37%。公司货币资金存放在境外的主要原因是境外业务的经营模式和经营规模所决定的,公司境外业务的经营模式和境外业务所取得的经营成果与货币资金存放在境外相符合,主要货币资金存放在境外具有合理性。

3)境内资金能够维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说明

公司主要境内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聚连能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连能贸易”)、安徽安欣(涡阳)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欣牧业”)等公司。聚连能贸易主营业务为食品原料销售,安欣牧业主营业务为肉羊业务。

公司境内的主要企业经营情况良好,聚连能贸易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5.56亿元、净利润1,280.27万元,资金周转良好。安欣牧业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5,608.33万元、净利润376.48万元,其销售模式主要采用现款现货,报告期内无应收账款余额,不存在资金周转困难的情况。因此,目前境内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另外,随着公司境内肉牛项目建成,肉牛业务的开展也将带动境内资金存放的提升。

(2)公司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中,有507万元银行存款的受限原因为其贸易保证。请详细说明其管户的性质、开户人、金额,其管账户主要与资金划转相关的协议条款,是否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1)公司其管账户的基本情况

开户人	账户性质	共管人	金额(万元)
宁波浩益达贸易有限公司	一般户	苏州天良港、中农华鑫	506.62

2)公司共管账户形成的原因

2015年11月,宁波浩益达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浩益达”)向苏州天良港国际粮油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天良港”)供应玉米一批,苏州天良港到期未能清偿货款。

苏州天良港资金短缺,其通过向中农华鑫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农华鑫”)出售资产的交易方式筹集资金清偿债务,该项交易中包括由中农华鑫承担苏州天良港对宁波浩益达的债务。2015年12月,各方签署了《资金共管协议书》,保障该项交易资金安全。

3)共管账户主要与资金划转相关的协议条款

根据《资金共管协议书》的规定,“中农华鑫、苏州天良港双方共同委托宁波浩益达在银行开立宁波浩益达名称的银行监管账户(以下简称“本账户”),任何对本账户资金的操作需要三方共同完成,本账户仅用于协议履行的目的,不做其他资金往来用途。

此后由于中农华鑫与苏州天良港就出售资产事宜产生纠纷,导致该笔资金截至目前仍处于共管状态。

4)公司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与苏州天良港、中农华鑫不存在关联关系,且苏州天良港、中农华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3)近年来,你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现金比率均呈下降趋势,请结合业务发展情况说明公司资金需求的具体情况、公司是否存在资金紧缺的情形、偿债能力是否持续下降及应对措施。

回复:

1)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流动比率	0.86	0.91	1.14	1.14
速动比率	0.60	0.72	0.98	1.08
现金比率	0.09	0.17	0.34	0.4

2018年及2019年半年度,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现金比率均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投资建设瑞丽市肉牛产业基地建设项目,2018年度和2019年半年度分别发生现金流出3.43亿元和5,250.87万元。

2)公司不存在偿债风险的说明以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56.81	8,277.15	-97,568.84	-43,350.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11.11	40,896.32	400,586.29	-274,081.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31.73	-48,850.44	-334,808.88	298,213.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18.09	-1,085.24	-33,468.32	-18,611.1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399.85	28,481.75	29,566.99	63,035.32

由上表可知,本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表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19,918.09万元,而2018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1,085.24万元;公司报告期内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48,399.85万元,较期初同比上升69.94%,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足以维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

2019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围绕既定的战略目标,深耕农资和粮食贸易业务、肉牛业务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在提升农资和粮食贸易业务盈利能力方面:围绕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公司在承担中巴粮食贸易对接中,将得到国家开发银行等政策性融资授信等多方面的支持,逐步替换因受大环境影响而实施的粮商融资和高利率融资,从而降低巴西粮食贸易平台的融资财务成本,提升盈利能力,同时也将有效提升当地金融市场对贸易平台金融支持的信心,巴西子公司的自身融资能力也将逐步恢复。

同时,公司通过加强两大平台的资源整合,按照统一采购、统一管理的要求,形成协同优势,增强议价能力,同时,充分发挥两大平台各自的比较优势。Fiagril公司为巴西中部地区最大的农资经销平台之一,其核心竞争优势在于多年来与农民建立的良好关系,以及农民对于Fiagril公司品牌的信赖,由于农资市场的进入壁垒较高,未来Fiagril公司将加快业务转型,加快“互联网+农资供应”的平台建设,提升农资贸易比例和市场占有率,同时,利用巴西国内对生物柴油利好政策,扩大毛利较高的生物柴油业务规模。Bela公司将集中精力优化产品种类与服务升级,通过对客户提升差异化的“服务+产品”打包业务,提升现有客户的购买力从而实现销售增长。此外,公司还将充分利用巴西两个贸易平台,把国内更多的农药、化肥产能对接巴西市场,形成自身品牌,进一步增强农资供应的盈利能力。

在提升肉牛业务盈利能力方面:公司肉牛业务是通过合法引进跨境肉牛资源并在境内外构建肉牛产业链,将肉牛产业的业务领域延伸至肉牛养殖、屠宰加工及销售领域,通过产业链延伸及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业附加值。公司在经过架子牛先调查之后选择合适的架子牛并将其运输至肉牛育肥厂,肉牛在经历检疫、称重、消毒、隔离饲养、分组分栏等一系列举措后,通过饲养、一般育肥、催肥等育肥过程后运输至屠宰场。目前公司瑞丽市肉牛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已进入试运行阶段,屠宰车间引进国际一流水平的屠宰流水线及加工设备,形成全封闭、无污染、恒温的生产车间,生产工艺按照伊斯兰教清真屠宰方法加工,全面执行HACCP管理体系、ISO9001质量体系、ISO14001环境体系,并采用目前最先进的牛肉后成熟工艺排酸嫩化技术,为消费者提供真正健康、优质的牛肉产品。

公司在推进肉牛产业的发展过程中通过分步实施不断提升产业未来的盈利能力:第一步通过项目的建成,实现两分体、四分体肉牛供应,满足市场需求;第二步实施在云南瑞丽的肉牛产业园区建设,以屠宰厂为中心加快上下游产业的整合和延伸,推动深加工产业发展和产业链的延伸扩张,实现产业升级;第三步,将和云南地方政府一起,搭建肉牛产业交易平台,通过设立相关标准,开展防疫和信息化技术交流,改良当地肉牛品种等一系列措施,建立全球优质的肉牛养殖资源和技术集聚平台,开辟射内地,推动我国肉牛产业的发展,同时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3、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15.75亿元。请补充说明以下内容:

(1)报告期末,Fiagril和Bela应收账款余额,以及分别对农户的应收农资款金额、涉及农户数量。

回复:

报告期末,Fiagril和Bela应收账款余额、对农户的应收农资款金额以及涉及农户数量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应收账款余额	应收农资款金额	农户数量	2019年半年度销售农资金额	2018年半年度销售农资金额
Fiagril	70,349.84	37,607.12	742	41,951.27	43,386.88
Bela	60,162.00	41,985.54	3672	57,740.12	48,572.34
合计	130,511.83	79,592.66	4414	99,691.39	91,959.22

报告期末,应收农资款金额主要系应收玉米农资的金额。2019年上半年销售农资金额较2018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大康农业于2018年实施“中巴供应链集成增值平台建设项目”及2019年大康香港国贸取得了国开行贷款后,巴西子公司Bela业务规模扩大。

(2)报告期内,对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占销售收入比例。

回复: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销售金额	占销售收入比例
ADM DO BRASIL LTDA	9,883.85	46,230.59	6.86%
纽仕兰新云(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6,042.37	-	0.00%
CERVEJARIA PETROPOLIS S/A	6,009.15	43,300.56	6.43%
MARINO JOSE FRANZ	5,849.03	3,182.58	0.47%
BUNGE AGRITRADE S A	5,601.59	14,663.98	2.18%
合计	33,385.97	107,377.72	15.94%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Fiagril业务组合应收账款余额7.03亿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0.32%,Bela业务组合应收账款余额为6.01亿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1%。公司国内业务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3%-10%。请结合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海外业务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明显低于国内业务计提比例的原因,以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

回复:

巴西业务应收账款构成主要是两部分:一是与农户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二是与粮商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824,807.91	4.00%	35,096,679.72	51.00%	33,728,128.19
其中:					
Fiagril业务组合	10,512,682.68	1.00%	2,102,002.22	20.00%	8,410,680.46
Bela业务组合	10,233,177.17	1.00%	8,454,579.68	83.00%	1,778,597.49
新西兰子公司乳业业务组合	23,538,850.24	1.00%	-	-	23,538,850.24
其他业务组合	24,540,097.82	2.00%	24,540,097.8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66,893,015.26	96.00%	25460527.15	2.00%	1,541,432,488.10
其中:					
Fiagril业务组合	703,498,360.74	43.00%	2,222,281.57	0.32%	701,276,079.17
Bela业务组合	601,619,953.10	37.00%	5,175,042.46